

永春县水利局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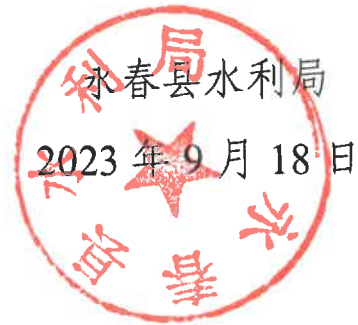
永水利〔2023〕167号

永春县水利局关于分解下达 2022 年度市级水利工作责任目标考核奖励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接市财政局、市水利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市级水利专项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3〕436 号）通知，下达我县 2022 年度市级水利工作责任目标考核奖励资金 30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设施建设工作，现给予分解下达（详见附件）。请各受益单位抓紧组织项目实施，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按时完成建设任务。

附表：永春县 2022 年度市级水利工作责任目标考核
奖励资金安排表



抄送：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水利局，县人大大农经工委、审计局，
周伯祥副县长。

永春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3年9月18日印发

永春县2022年度市级水利工作责任目标考核奖励资金安排表

序号	所属乡镇	项目名称	补助资金 (万元)
1	东关镇	东美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2	东关镇	山城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3	桃城镇	长安社区水利设施修复	2.00
4	达埔镇	新琼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5	桂洋镇	文太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6	石鼓镇	半岭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7	东平镇	云美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8	一都镇	玉三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9	岵山镇	岭头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10	岵山镇	铺下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11	坑仔口镇	福地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12	湖洋镇	玉柱村水利设施修复	2.00
13	东平镇	永春县聚益生态农场水利设施修复	1.50
14	蓬壶镇	永春县绿之缘农林专业合作社水利设施修复	1.50
15	湖洋镇	永春伟宏柑桔专业合作社水利设施修复	1.50
16	桃城镇	永春桃城永绿葡萄专业合作社水利设施修复	1.50
合 计			30.00

